

证券代码：837112

证券简称：大洋生物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8月23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8年8月13日以电话或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范富良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 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规章制度的各项规定；

(2) 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半年度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试行）》等规则的规定，未发现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8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项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不需要回避。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二) 公司监事对 2018 年半年度报告的审核意见。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 年 8 月 23 日